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373巷21號

電話：(07)557-7660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61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61~63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3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三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4	三三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4	三四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66、69~72	三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5、73	三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65、74	三五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66、75~77	三五
5. 主要股東資訊	66、78	三五
(十四) 部門資訊	66~68	三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隋 台 中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外銷收入認列

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業務為被動元件之製造及銷售。主要合併收入來源為外銷收入，鑒於銷售地點包含亞洲及歐洲等多國市場，其外銷收入之認列需較多控管機制予以確認，因是將所認列之外銷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一、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對所認列之外銷收入真實性攸關之內部控制流程有效性。
- 二、取得上述外銷收入明細資料並抽選適當樣本，檢視交貨文件及收款憑證等，以確認外銷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 三、抽核驗證外銷收入明細與應收帳款收款紀錄金額是否相符，其對象與銷貨對象是否相同。

其他事項

興勤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興勤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江佳玲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2 日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573,120	26	\$ 2,578,973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九)	1,007,201	7	1,525,486	1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88,058	1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及三一)	323,739	2	327,135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1,924,152	14	1,884,670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55,915	-	44,98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	-	14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7,883	-	11,137	-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664,792	12	1,945,627	1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二及三一)	285,739	2	367,328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05,467	2	165,29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9,136,066</u>	<u>66</u>	<u>8,850,782</u>	<u>7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25,723	-	36,273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484,318	4	347,661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三一及三二)	3,219,260	24	2,619,638	2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381,309	3	237,535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40,176	-	46,060	-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42,449	-	48,07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83,472	1	141,30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85,714	2	220,855	2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9,530	-	4,894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二及三一)	20,974	-	88,09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825	-	28,71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621,750</u>	<u>34</u>	<u>3,819,103</u>	<u>30</u>
1XXX	資產總計	<u>\$ 13,757,816</u>	<u>100</u>	<u>\$ 12,669,88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七及三一)	\$ 708,000	5	\$ 749,630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九)	92,340	1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69,827	1	131,126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384,807	3	474,584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1	-	4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727,311	5	679,232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4,113	-	4,67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52,139	1	114,69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41,563	-	37,141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14,458	-	-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84,696	1	92,66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19,858	-	25,57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299,113</u>	<u>17</u>	<u>2,309,372</u>	<u>1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1,022,218	7	688,100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367,671	10	1,287,305	1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85,285	1	75,234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33,228	-	26,998	-
2645	存入保證金	1,679	-	1,348	-
2670	合併貸項	5,175	-	5,17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515,256</u>	<u>18</u>	<u>2,084,160</u>	<u>16</u>
2XXX	負債總計	<u>4,814,369</u>	<u>35</u>	<u>4,393,532</u>	<u>3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三及二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1,281,127	9	1,281,127	10
3200	資本公積	352,907	3	352,907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16,508	9	1,159,089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2,378	2	201,43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5,776,786	42	5,386,452	4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7,315,672</u>	<u>53</u>	<u>6,746,977</u>	<u>54</u>
3400	其他權益	(140,627)	(1)	(222,378)	(2)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8,809,079</u>	<u>64</u>	<u>8,158,633</u>	<u>65</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十三及二二)	134,368	1	117,720	1
3XXX	權益總計	<u>8,943,447</u>	<u>65</u>	<u>8,276,353</u>	<u>6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3,757,816</u>	<u>100</u>	<u>\$ 12,669,88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二三)	\$ 7,463,135	100	\$ 7,500,45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一、二四及三十)	<u>4,829,759</u>	<u>65</u>	<u>4,261,024</u>	<u>57</u>
5900	營業毛利	<u>2,633,376</u>	<u>35</u>	<u>3,239,431</u>	<u>43</u>
	營業費用 (附註四、十、二四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298,181	4	282,129	4
6200	管理費用	603,989	8	536,436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6,395	4	298,071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利益)	<u>4,634</u>	<u>-</u>	<u>(2,040)</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233,199</u>	<u>16</u>	<u>1,114,596</u>	<u>15</u>
6900	營業淨利	<u>1,400,177</u>	<u>19</u>	<u>2,124,835</u>	<u>2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二四、二七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100,827	1	88,523	1
7010	其他收入	69,808	1	34,30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3,107	3	(76,768)	(1)
7050	財務成本	<u>(17,175)</u>	<u>-</u>	<u>(11,56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96,567</u>	<u>5</u>	<u>34,499</u>	<u>1</u>
7900	合併稅前淨利	1,796,744	24	2,159,334	29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五)	<u>406,766</u>	<u>5</u>	<u>568,711</u>	<u>8</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389,978</u>	<u>19</u>	<u>1,590,623</u>	<u>21</u>

(接次頁)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合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81,127	\$ 348,263	\$ 1,020,206	\$ 284,655	\$ 4,572,550	\$ 5,877,411	(\$ 206,975)	\$ 5,539	(\$ 201,436)	\$ 7,305,365	\$ 139,422	\$ 7,444,787
	109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附 註 二 二)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38,883	-	(138,883)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04,620)	(704,620)	-	-	-	(704,620)	-	(704,620)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83,219)	83,219	-	-	-	-	-	-	-
		-	-	138,883	(83,219)	(760,284)	(704,620)	-	-	-	(704,620)	-	(704,620)
D1	110 年 度 淨 利	-	-	-	-	1,577,307	1,577,307	-	-	-	1,577,307	13,316	1,590,623
D3	110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3,121)	(3,121)	(17,734)	(3,208)	(20,942)	(24,063)	(1,124)	(25,187)
D5	110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1,574,186	1,574,186	(17,734)	(3,208)	(20,942)	1,553,244	12,192	1,565,436
M5	實 際 取 得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附 註 十 三 及 二 二)	-	4,644	-	-	-	-	-	-	-	4,644	(33,894)	(29,250)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281,127	352,907	1,159,089	201,436	5,386,452	6,746,977	(224,709)	2,331	(222,378)	8,158,633	117,720	8,276,353
	110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附 註 二 二)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57,419	-	(157,419)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20,942	(20,942)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07,110)	(807,110)	-	-	-	(807,110)	-	(807,110)
		-	-	157,419	20,942	(985,471)	(807,110)	-	-	-	(807,110)	-	(807,110)
D1	111 年 度 淨 利	-	-	-	-	1,373,833	1,373,833	-	-	-	1,373,833	16,145	1,389,978
D3	111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1,972	1,972	92,301	(10,550)	81,751	83,723	503	84,226
D5	111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1,375,805	1,375,805	92,301	(10,550)	81,751	1,457,556	16,648	1,474,204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281,127	\$ 352,907	\$ 1,316,508	\$ 222,378	\$ 5,776,786	\$ 7,315,672	(\$ 132,408)	(\$ 8,219)	(\$ 140,627)	\$ 8,809,079	\$ 134,368	\$ 8,943,4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稅前淨利	\$1,796,744	\$2,159,33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70,789	313,331
A20200	攤銷費用	10,690	8,53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4,634	(2,04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2,165	-
A20900	財務成本	17,175	11,565
A21200	利息收入	(100,827)	(88,523)
A21300	股利收入	(988)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785)	(5,476)
A23700	存貨損失	318,331	143,275
A29900	迴轉退款負債	-	(47,912)
A29900	補助收入攤銷	(1,084)	(1,080)
A29900	其他項目	(16)	(25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75)	-
A31130	應收票據	3,396	261,148
A31150	應收帳款	(44,166)	(38,58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66	(66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5	(145)
A31200	存 貨	(39,607)	(822,30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0,175)	(82,094)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1,543)	(1,429)
A32130	應付票據	(61,299)	(64,739)
A32150	應付帳款	(89,777)	24,66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	4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7,457	114,21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60)	4,18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720)	14,129
A32990	退款負債	(7,973)	(30,39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42,753	1,868,78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9,035	77,06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132)	(9,09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51,557)	(\$ 362,68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68,099</u>	<u>1,574,07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6,511)	(346,514)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3,967	83,366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08,837)	(6,614,943)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37,254	6,666,17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74,188)	(852,85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635	26,24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874)	(12,684)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95,320)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258,978)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04,66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8)	(11,697)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988</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93,334)</u>	<u>(1,321,88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742,100	4,480,2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783,730)	(4,236,54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51,240	353,54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31	25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8,971)	(32,37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07,110)	(704,62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u>-</u>	<u>(29,25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46,140)</u>	<u>(168,78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5,522</u>	<u>(9,77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994,147	73,62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578,973</u>	<u>2,505,34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573,120</u>	<u>\$2,578,97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68 年 7 月成立，主要從事電子零件、熱敏電阻器、壓敏電阻器及各種電線之製造、加工、銷售及國際貿易。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值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採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發展會計估計值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數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將於 111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合併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比較期間資訊應予重編。

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對 111 年之影響預計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首次適用調整後		
	帳面金額	之調整	帳面金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83,472	\$ 10,740	\$ 194,212
資產影響	<u>\$13,757,816</u>	<u>\$ 10,740</u>	<u>\$13,768,55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367,671	\$ 10,216	\$ 1,377,887
負債影響	<u>\$ 4,814,369</u>	<u>\$ 10,216</u>	<u>\$ 4,824,585</u>
保留盈餘	\$ 7,315,672	\$ 524	\$ 7,316,196
權益影響	<u>\$ 8,943,447</u>	<u>\$ 524</u>	<u>\$ 8,943,971</u>
111 年 1 月 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41,304	\$ 10,945	\$ 152,249
資產影響	<u>\$12,669,885</u>	<u>\$ 10,945</u>	<u>\$12,680,83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287,305	\$ 10,618	\$ 1,297,923
負債影響	<u>\$ 4,393,532</u>	<u>\$ 10,618</u>	<u>\$ 4,404,150</u>
保留盈餘	\$ 6,746,977	\$ 327	\$ 6,747,304
權益影響	<u>\$ 8,276,353</u>	<u>\$ 327</u>	<u>\$ 8,276,680</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調整之調整	調整後帳面金額
111年度綜合損益之影響			
所得稅費用	\$ 406,766	(\$ 197)	\$ 406,569
本年度淨利影響	1,389,978	197	1,390,175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影響	<u>\$ 1,474,204</u>	<u>\$ 197</u>	<u>\$ 1,474,401</u>
淨利影響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373,833	\$ 197	\$ 1,374,030
非控制權益	16,145	-	16,145
	<u>\$ 1,389,978</u>	<u>\$ 197</u>	<u>\$ 1,390,175</u>
綜合損益總額影響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457,556	\$ 197	\$ 1,457,753
非控制權益	16,648	-	16,648
	<u>\$ 1,474,204</u>	<u>\$ 197</u>	<u>\$ 1,474,401</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註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 — 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 年修正)
及「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2022 年修正)

2020 年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

2020 年修正另規定，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2022 年修正進一步釐清，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雖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須揭露相關資訊，俾使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合併公司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還款之風險。

2020 年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五及六。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

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原料及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內部投入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及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或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

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

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

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熱敏及壓敏電阻器等產品之銷售，依合約約定，當熱敏及壓敏電阻器等產品於起運或運抵客戶指定地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負有再銷售之責任且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退款負債。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時，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按一定比率調整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

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563	\$ 4,542
銀行支票存款	74	74
銀行活期存款	2,490,333	1,881,20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		
定期存款	<u>1,078,150</u>	<u>693,156</u>
	<u>\$3,573,120</u>	<u>\$2,578,973</u>
銀行定期存款年利率(%)	2.00~2.74	0.62~3.00

合併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合併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分散信用風險，是以評估無預期信用損失。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混合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一)	\$ 914,951	\$1,525,486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匯合約(三)	<u>92,250</u>	<u>-</u>
	<u>\$1,007,201</u>	<u>\$1,525,486</u>
<u>金融負債—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匯合約(三)	\$ 92,273	\$ -
遠期外匯合約(二)	<u>67</u>	<u>-</u>
	<u>\$ 92,340</u>	<u>\$ -</u>

(一) 結構式存款係包括一項非與主契約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因該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故按整體混合合約評估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千元)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	兌人民幣	112年1月				USD 3,718/RMB 25,901

(三)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交易合約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千元)
美元兌新台幣	112年1月	USD 3,000 / NTD 92,122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及換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111及110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產生之損益詳附註二四。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572,376</u>	<u>\$347,661</u>
流動	\$ 88,058	\$ -
非流動	<u>484,318</u>	<u>347,661</u>
	<u>\$572,376</u>	<u>\$347,661</u>
年利率(%)	3.40~4.18	4.05~4.18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25,723</u>	<u>\$36,273</u>

合併公司投資上列未上市(櫃)股票，非以持有供交易或短期獲利為目的，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因營業而發生	<u>\$ 323,739</u>	<u>\$ 327,135</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因營業而發生	\$1,953,361	\$1,909,195
減：備抵損失	<u>29,209</u>	<u>24,525</u>
	<u>\$1,924,152</u>	<u>\$1,884,670</u>

上述應收票據質押資訊，參閱附註三一。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授信及信用管理政策參閱附註二九。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考量客戶過去違約記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並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皆為未逾期且未認列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0 天以上	超過	計
	0%~0.05%	0.5%	1%	3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1,807,561	\$ 32,562	\$ 73,420	\$ 12,540	\$ 7,402	\$ 19,876		\$ 1,953,36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972)	(164)	(734)	(3,762)	(3,701)	(19,876)		(29,209)
攤銷後成本	<u>\$ 1,806,589</u>	<u>\$ 32,398</u>	<u>\$ 72,686</u>	<u>\$ 8,778</u>	<u>\$ 3,701</u>	<u>\$ -</u>		<u>\$ 1,924,15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0 天以上	超過	計
	0%~0.05%	0.5%	1%	3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1,760,170	\$ 53,111	\$ 63,609	\$ 11,916	\$ 2,666	\$ 17,723		\$ 1,909,19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987)	(265)	(636)	(3,575)	(1,339)	(17,723)		(24,525)
攤銷後成本	<u>\$ 1,759,183</u>	<u>\$ 52,846</u>	<u>\$ 62,973</u>	<u>\$ 8,341</u>	<u>\$ 1,327</u>	<u>\$ -</u>		<u>\$ 1,884,67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24,525	\$ 26,595
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4,634	(2,040)
外幣換算差額	50	(30)
年底餘額	<u>\$ 29,209</u>	<u>\$ 24,525</u>

十一、存 貨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製 成 品	\$ 749,101	\$ 911,822
在 製 品	293,862	356,743
半 成 品	276,647	258,283
原 料	311,356	380,018
物 料	27,761	26,468
在途存貨	6,065	12,293
	<u>\$1,664,792</u>	<u>\$1,945,627</u>

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及認列於營業成本項下之存貨損失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成本	<u>\$ 4,829,759</u>	<u>\$4,261,024</u>
存貨報廢損失	\$ 77,397	\$ 66,997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40,934	76,278
未分攤製造費用	205	-
	<u>\$ 318,536</u>	<u>\$ 143,275</u>

未分攤製造費用係因實際產能低於正常產能，將未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認列於當年度銷貨成本項下。

十二、其他金融資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質押活期存款	\$ 100,153	\$ 86,811
質押定期存款	151,700	305,600
銀行承兌保證金	33,886	2,608
存出保證金	20,974	60,400
	<u>\$ 306,713</u>	<u>\$ 455,419</u>
流 動	\$ 285,739	\$ 367,328
非 流 動	20,974	88,091
	<u>\$ 306,713</u>	<u>\$ 455,419</u>
年利率(%)	1.195~4.15	0.35~0.57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一。

十三、子 公 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		說 明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本 公 司	元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耀)	註 1	63.76	63.76	註 8
	Greenish Co., Ltd. (Greenish)	註 2	100.00	100.00	
	興勤 (常州) 電子有限公司 (興勤常州)	註 3	47.39	47.39	
	Thinking Holding (Cayman) Co., Ltd. (興勤控股)	註 2	100.00	100.00	
Greenish 興勤控股	Thinking Electronic USA, Inc. (興勤美國)	註 4	100.00	-	註 9
	興勤常州	註 3	52.61	52.61	
興勤國際	興勤國際有限公司 (興勤國際)	註 2	100.00	100.00	
	興勤 (香港) 企業有限公司 (興勤香港)	註 2	100.00	100.00	
	景富 (薩摩亞) 有限公司 (景富薩摩亞)	註 2	100.00	100.00	
	興勤電子 (薩摩亞) 有限公司 (興勤薩摩亞)	註 2	100.00	100.00	
興勤國際	興勤 (宜昌) 電子有限公司 (興勤宜昌)	註 3	100.00	100.00	
興勤香港	江西興勤電子有限公司 (江西興勤)	註 5	100.00	100.00	
景富薩摩亞	廣東為勤興景電子有限公司 (為勤興景)	註 6	100.00	100.00	
	東莞為勤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為勤)	註 7	58.34	58.34	
興勤薩摩亞	東莞為勤	註 7	10.42	10.42	
興勤常州	東莞為勤	註 7	31.24	31.24	
東莞為勤	為勤電子有限公司 (中山為勤)	註 3	100.00	100.00	

註 1：二極體加工、買賣及製造。

註 2：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註 3：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之製造及買賣。

註 4：電子零件產品設計與銷售。

註 5：熱敏及壓敏電阻之製造及買賣。

註 6：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機器設備等批發業務。

註 7：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機器設備等製造及買賣。

註 8：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以 29,250 千元向非控制權益取得子公司元耀 4,500,000 股，投資價款與取得淨資產帳面價值間之差額列入資本公積加項 4,644 千元，持股比例由原 52.61% 增加為 63.76%。由於前項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註 9：因應集團全球市場布局，111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由本公司投資設立美國子公司，預計投資美金 300 萬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注資美金 100 萬元。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 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如下：

111 年度

成本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195,719	\$	978,864	\$	2,236,815	\$	142,919	\$	438,799	\$	534,679	\$	4,527,795									
增 添	-		-	17,208		424,705		4,976		40,594		442,481		929,964									
處 分	-		(9,569)	(130,203)	(23,925)	(14,000)	-		(177,697)									
淨兌換差額	-		-	8,728		19,413		2,070		2,644		1,781		34,63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95,719	\$	995,231	\$	2,550,730	\$	126,040	\$	468,037	\$	978,941	\$	5,314,698									
累 計 折 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308,750	\$	1,200,021	\$	105,671	\$	293,715	\$	-	\$	1,908,157									
折舊費用	-		-	41,935		192,438		26,249		43,515		-		304,137									
處 分	-		(9,540)	(85,433)	(23,925)	(12,949)	-		(131,847)									
淨兌換差額	-		-	2,154		9,947		1,478		1,412		-		14,99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343,299	\$	1,316,973	\$	109,473	\$	325,693	\$	-	\$	2,095,438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195,719	\$	651,932	\$	1,233,757	\$	16,567	\$	142,344	\$	978,941	\$	3,219,260									

110 年度

成本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110年1月1日餘額	\$	195,719	\$	943,625	\$	2,009,737	\$	141,503	\$	384,268	\$	210,310	\$	3,885,162									
增 添	-		-	39,033		312,645		1,881		61,996		324,575		740,130									
處 分	-		(1,905)	(81,228)	-		(7,116)	-		(90,249)									
淨兌換差額	-		(1,889)	(4,339)	(465)	(349)	(206)	(7,24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95,719	\$	978,864	\$	2,236,815	\$	142,919	\$	438,799	\$	534,679	\$	4,527,795									
累 計 折 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271,747	\$	1,103,534	\$	77,716	\$	257,198	\$	-	\$	1,710,195									
折舊費用	-		-	39,336		159,380		28,158		43,746		-		270,620									
處 分	-		(1,905)	(60,657)	-		(6,917)	-		(69,479)									
淨兌換差額	-		(428)	(2,236)	(203)	(312)	-		(3,17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308,750	\$	1,200,021	\$	105,671	\$	293,715	\$	-	\$	1,908,157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195,719	\$	670,114	\$	1,036,794	\$	37,248	\$	145,084	\$	534,679	\$	2,619,638									

本公司 108 年 1 月經董事會通過高雄楠梓廠房投資計劃案，並於 110 年 1 月追加預計投資金額至 1,000,000 千元，截至報告日止尚未完工驗收，實際工程發包請款列入未完工程。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增添數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支付金額之調節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929,964	\$740,130
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增加	(20,050)	(14,595)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35,141)	127,908
折舊資本化	(585)	(584)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874,188</u>	<u>\$852,859</u>

(二) 耐用年限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 至 60 年
裝修工程	2 至 6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2 年
租賃改良	1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0 年

(三)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有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擔保之情形。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316,304	\$183,220
建築物	<u>65,005</u>	<u>54,315</u>
	<u>\$381,309</u>	<u>\$237,535</u>
	111 年度	110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204,268</u>	<u>\$ 21,598</u>
使用權資產之減少	<u>\$ 2,387</u>	<u>\$ 42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7,962	\$ 5,103
建築物	<u>52,758</u>	<u>31,530</u>
	<u>\$ 60,720</u>	<u>\$ 36,633</u>

除以上所列增添、減少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1 及 110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1,563</u>	<u>\$ 37,141</u>
非流動	<u>\$ 85,285</u>	<u>\$ 75,23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土地	0.75~1.38	0.75~1.38
建築物	4.70~6.04	5.10~6.04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

1. 土地

位於楠梓加工區，剩餘期間為3~7年，政府得依該土地公告地價調整租金。

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剩餘期間為32~50年。

2. 建築物

位於中國大陸，剩餘期間為1~3年，部分租賃約定每3年依一定比率調整租賃給付。

以上之承租，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分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5,012</u>	<u>\$ 5,265</u>
低價值租賃費用	<u>\$ 608</u>	<u>\$ 580</u>
租賃之現金流出資訊	<u>\$155,638</u>	<u>\$ 42,277</u>

合併公司另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六。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u>成</u>	<u>本</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113,697	\$114,077
淨兌換差額		<u>1,492</u>	<u>(380)</u>
年底餘額		<u>\$115,189</u>	<u>\$113,697</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 年度	110 年度
累 計 折 舊		
年初餘額	\$ 67,637	\$ 61,167
折舊費用	6,517	6,662
淨兌換差額	<u>859</u>	<u>(192)</u>
年底餘額	<u>\$ 75,013</u>	<u>\$ 67,637</u>
年底淨額	<u>\$ 40,176</u>	<u>\$ 46,060</u>

投資性不動產之建築物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 5~22 年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座落於大陸北京、蘇州及南昌建築地產之公允價值係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鄰近地段類似不動產之交易價格決定，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96,440 千元及 107,995 千元。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附註三一)	\$ 108,000	\$ 249,630
信用借款	<u>600,000</u>	<u>500,000</u>
	<u>\$ 708,000</u>	<u>\$ 749,630</u>
擔保借款年利率 (%)	1.5	0.34
信用借款年利率 (%)	1.09~1.80	0.68~0.72

(二) 長期借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051,780	\$ 700,540
減：政府補助折價	15,104	12,44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4,458</u>	<u>-</u>
	<u>\$1,022,218</u>	<u>\$ 688,100</u>
信用借款年利率 (%)	0.975	0.35

係取得「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用於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相關借款合同規定如下：

1. 授信期間：109年10月至116年10月，授信額度為1,264,000千元，分次動撥，到期日皆為116年10月。
2. 借款利率：自動撥日起前5年，按中華郵政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減碼年利率0.495%，第6年起，按中華郵政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碼年利率0.005%。本公司按一般條件下借款年利率計算公允價值，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一般條件下之借款年利率分別為1.47%及0.845%。
3. 償還方式：每次借款於動撥日後第4年起至116年10月止，按月平均攤還。
4. 已動撥金額預計還款年度如下：

還 款 年 度	還 款 金 額
112年(11月-12月)	\$ 14,458
113年	131,589
114年	286,741
115年	331,610
116年(1月-10月)	<u>287,382</u>
	<u>\$1,051,780</u>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皆係因營業而發生者，且合併公司並無就持有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提供擔保品予債權人之情形。

合併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九、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392,695	\$342,391
應付設備款	80,015	59,965
應付員工酬勞	79,543	91,100
應付董事酬勞	23,242	26,800
其 他	<u>151,816</u>	<u>158,976</u>
	<u>\$727,311</u>	<u>\$679,232</u>

二十、退款負債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92,669	\$170,979
本年度迴轉	-	(47,912)
實際支付	(7,973)	(30,398)
年底餘額	<u>\$ 84,696</u>	<u>\$ 92,669</u>

折讓之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銷售賠償費用，並於實際發生賠償時沖減退款負債。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元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子公司興勤常州、東莞為勤、興勤宜昌、江西興勤、為勤興景及中山為勤之員工，係屬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依當地法令規定按地方標準工資提撥員工之養老金及保險費等相關費用。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元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元耀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04,610	\$102,73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4,140)	(107,633)
淨確定福利資產	(\$ 9,530)	(\$ 4,894)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計畫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
110年1月1日	\$ 97,584	(\$105,514)	(\$ 7,93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4	-	104
利息費用(收入)	759	(827)	(68)
認列於損益	863	(827)	3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1,058)	(1,05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346	-	1,34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4,177	-	4,17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523	(1,058)	4,465
雇主提撥	-	(1,465)	(1,465)
福利支付	(1,231)	1,231	-
110年12月31日	102,739	(107,633)	(4,89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2	-	102
利息費用(收入)	623	(669)	(46)
認列於損益	725	(669)	5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8,381)	(8,38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434)	-	(3,43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8,722	-	8,72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288	(8,381)	(3,093)
雇主提撥	-	(1,599)	(1,599)
福利支付	(4,142)	4,142	-
111年12月31日	\$104,610	(\$114,140)	(\$ 9,530)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元耀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	1.25	0.50~0.65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00~3.00	2.00~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u>\$ 1,248</u>)	(<u>\$ 1,571</u>)
減少 0.25%	<u>\$ 1,285</u>	<u>\$ 1,62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00%	<u>\$ 5,290</u>	<u>\$ 6,654</u>
減少 1.00%	(<u>\$ 4,797</u>)	(<u>\$ 5,982</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2,130</u>	<u>\$ 1,44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年)	8~10	9~12

二二、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2,000,000</u>	<u>\$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128,113</u>	<u>128,113</u>
已發行股本	<u>\$1,281,127</u>	<u>\$1,281,12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公司債轉換溢價	\$265,446	\$265,446
股票發行溢價	59,168	59,168
庫藏股票交易	23,649	23,649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u>4,644</u>	<u>4,644</u>
	<u>\$352,907</u>	<u>\$352,907</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時，得不再提列，

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股東紅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3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11 年 6 月 16 日及 110 年 7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57,419	\$138,883		
特別盈餘公積	20,942	(83,219)		
現金股利	<u>807,110</u>	<u>704,620</u>	\$ 6.3	\$ 5.5
	<u>\$985,471</u>	<u>\$760,284</u>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137,581
特別盈餘公積	(81,751)	
現金股利	<u>691,809</u>	\$ 5.4
	<u>\$747,639</u>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u>(\$224,709)</u>	<u>(\$206,975)</u>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15,376	(22,16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損益之相關所得稅利益(費用)	<u>(23,075)</u>	<u>4,434</u>
年底餘額	<u>(\$132,408)</u>	<u>(\$224,709)</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u>\$ 2,331</u>	<u>\$ 5,539</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評價損失	<u>(10,550)</u>	<u>(3,208)</u>
年底餘額	<u>(\$ 8,219)</u>	<u>\$ 2,331</u>

(五) 非控制權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u>\$117,720</u>	<u>\$139,422</u>
本年度淨利	16,145	13,316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03	(1,124)
取得子公司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三)	<u>-</u>	<u>(33,894)</u>
年底餘額	<u>\$134,368</u>	<u>\$117,720</u>

二三、收 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7,462,925	\$7,500,274
勞務收入	<u>210</u>	<u>181</u>
	<u>\$7,463,135</u>	<u>\$7,500,455</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參閱附註四(十二)。

(二) 合約餘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	<u>\$ 2,247,891</u>	<u>\$ 2,211,805</u>	<u>\$ 2,432,303</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 年度

報 導 部 門	收 入 類 型		計
	商 品 銷 貨 收 入	勞 務 收 入	
興 勤	\$3,116,111	\$ 210	\$3,116,321
元 耀	395,945	-	395,945
興勤常州	1,812,397	-	1,812,397
為勤興景	638,022	-	638,022
東莞為勤	1,193,541	-	1,193,541
其 他	306,909	-	306,909
	<u>\$7,462,925</u>	<u>\$ 210</u>	<u>\$7,463,135</u>

110 年度

報 導 部 門	收 入 類 型		計
	商 品 銷 貨 收 入	勞 務 收 入	
興 勤	\$3,230,807	\$ 181	\$3,230,988
元 耀	298,403	-	298,403
興勤常州	1,770,357	-	1,770,357
為勤興景	1,695,602	-	1,695,602
其 他	505,105	-	505,105
	<u>\$7,500,274</u>	<u>\$ 181</u>	<u>\$7,500,455</u>

二四、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存款	\$ 44,611	\$ 22,8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7,794	52,9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17,555	10,328
其 他	867	2,363
	<u>\$100,827</u>	<u>\$ 88,523</u>

(二) 其他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補助收入	\$ 35,647	\$ 10,371
租金收入	5,111	5,382
股利收入	988	-
溢收貨款	10,937	-
其 他	17,125	18,556
	<u>\$ 69,808</u>	<u>\$ 34,309</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	(\$ 2,165)	\$ -
淨外幣兌換(損)益	240,666	(71,40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785	5,476
其 他	(9,179)	(10,839)
	<u>\$243,107</u>	<u>(\$ 76,768)</u>

(四) 財務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5,727	\$ 4,057
銀行借款利息	16,417	8,797
	22,144	12,854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 金額	4,969	1,289
	<u>\$ 17,175</u>	<u>\$ 11,565</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4,969</u>	<u>\$ 1,289</u>
資本化年利率(%)	0.35~1.23	0.35~1.23

(五) 折舊及攤銷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4,137	\$270,620
使用權資產	60,720	36,633
投資性不動產	6,517	6,662
電腦軟體	10,690	8,536
	382,064	322,451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 金額	585	584
	<u>\$381,479</u>	<u>\$321,867</u>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88,222	\$241,372
營業費用	76,050	65,297
其他利益及損失	<u>6,517</u>	<u>6,662</u>
	<u>\$370,789</u>	<u>\$313,33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988	\$ 3,347
營業費用	<u>6,702</u>	<u>5,189</u>
	<u>\$ 10,690</u>	<u>\$ 8,53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1,778,707	\$1,742,833
其 他	<u>192,197</u>	<u>182,784</u>
	<u>1,970,904</u>	<u>1,925,617</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01,462	85,426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一)	<u>56</u>	<u>36</u>
	<u>101,518</u>	<u>85,462</u>
	<u>\$2,072,422</u>	<u>\$2,011,07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15,225	\$1,338,525
營業費用	<u>757,197</u>	<u>672,554</u>
	<u>\$2,072,422</u>	<u>\$2,011,079</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3 月 22 日及 111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估 列 比 例		
員工酬勞(%)	3.9	4.3
董事酬勞(%)	1.3	1.3

金 額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酬勞	\$ 68,812	\$ 91,100
董事酬勞	23,242	26,8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83,742	\$320,105
未分配盈餘加徵者	29,504	31,427
以前年度之調整	(20,990)	3,444
	<u>392,256</u>	<u>354,976</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3,514	211,099
以前年度之調整	(19,004)	2,636
	<u>14,510</u>	<u>213,73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406,766</u>	<u>\$568,71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合併稅前淨利	<u>\$1,796,744</u>	<u>\$2,159,33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489,062	\$ 608,247
免稅所得	(198)	-
稅上不可加計之收益	(11,443)	(14,52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9,504	31,42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6,729)	3,896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5	(6,585)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 53,441)	(\$ 59,83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39,994</u>)	<u>6,08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06,766</u>	<u>\$ 568,711</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20%；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5%及 2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費用 (利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國 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 換差額	\$ 23,075	(\$ 4,43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618</u>	(<u>22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費用 (利益)	<u>\$ 23,693</u>	(<u>\$ 4,654</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7,883</u>	<u>\$ 11,137</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52,139</u>	<u>\$114,69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損	認列於其 益綜合損益	他匯 影響數	率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43,519	\$ 44,270	\$ -	\$ 366		\$ 88,155
未實現銷貨毛利	6,528	9,259	-	-		15,787
未實現退款負債	18,534	(1,595)	-	-		16,939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匯率			年底餘額
		損	益綜合損益	影響數	
虧損扣抵	\$ -	\$ 6,971	\$ -	(\$ 19)	\$ 6,952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之兌換差額	56,177	-	(23,075)	-	33,102
其他	16,546	6,532	(618)	77	22,537
	<u>\$141,304</u>	<u>\$ 65,437</u>	<u>(\$ 23,693)</u>	<u>\$ 424</u>	<u>\$183,47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匯率			年底餘額
		損	益	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收益	\$ 1,251,484	\$ 54,820	\$ -	\$ -	\$ 1,306,304
其他	35,821	25,127	419		61,367
	<u>\$ 1,287,305</u>	<u>\$ 79,947</u>	<u>\$ 419</u>		<u>\$ 1,367,671</u>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匯率			年底餘額
		損	益綜合損益	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28,502	\$ 15,093	\$ -	(\$ 76)	\$ 43,519
未實現銷貨毛利	4,068	2,460	-	-	6,528
未實現退款負債	34,196	(15,662)	-	-	18,534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之兌換差額	51,743	-	4,434	-	56,177
其他	19,483	(3,134)	220	(23)	16,546
	<u>\$137,992</u>	<u>(\$ 1,243)</u>	<u>\$ 4,654</u>	<u>(\$ 99)</u>	<u>\$141,30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匯率			年底餘額
		損	益	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收益	\$ 1,041,545	\$ 209,939	\$ -	\$ -	\$ 1,251,484
其他	33,362	2,553	(94)		35,821
	<u>\$ 1,074,907</u>	<u>\$ 212,492</u>	<u>(\$ 94)</u>		<u>\$ 1,287,305</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元耀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均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9 年度。

二六、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1,373,833</u>	<u>\$1,577,307</u>
<u>股 數</u>		單位：千股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128,113	128,11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706</u>	<u>65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u>128,819</u>	<u>128,76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政府補助

本公司取得「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係用於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依本公司一般條件下之借款利率估計借款公允價值，該公允價值與取得借款金額間之差額視為政府低利率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年初餘額	\$ 28,078	\$ 21,694
本年度取得遞延收入	7,135	7,512
本年度已認列（帳列其他收入）	(1,084)	(1,080)
淨兌換差額	<u>179</u>	<u>(48)</u>
年底餘額	<u>\$ 34,308</u>	<u>\$ 28,078</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遞 延 收 入 帳 面 金 額</u>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1,080	\$ 1,080
非 流 動	<u>33,228</u>	<u>26,998</u>
	<u>\$ 34,308</u>	<u>\$ 28,078</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最近兩年度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結構性存款	\$ -	\$ -	\$ 914,951	\$ 914,951
－衍生工具	-	92,250	-	92,250
合 計	\$ -	\$ 92,250	\$ 914,951	\$1,007,201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25,723	\$ 25,723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92,340	\$ -	\$ 92,340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結構性存款	\$ -	\$ -	\$1,525,486	\$1,525,486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36,273	\$ 36,273

111及110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債 務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年初餘額	\$ 1,525,486	\$ 36,273	\$ 1,561,759
購 買	4,208,837	-	4,208,837
處 分	(4,837,254)	-	(4,837,25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0,550)	(10,550)
淨兌換差額	<u>17,882</u>	<u>-</u>	<u>17,882</u>
年底餘額	<u>\$ 914,951</u>	<u>\$ 25,723</u>	<u>\$ 940,674</u>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債 務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年初餘額	\$ 1,582,073	\$ 39,481	\$ 1,621,554
購 買	6,614,943	-	6,614,943
處 分	(6,666,177)	-	(6,666,17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208)	(3,208)
淨兌換差額	<u>(5,353)</u>	<u>-</u>	<u>(5,353)</u>
年底餘額	<u>\$ 1,525,486</u>	<u>\$ 36,273</u>	<u>\$ 1,561,759</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換匯合約及遠 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 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 率分別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產業類別、同類型公司評價及公司營運情形。
- (2) 結構性存款係依照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07,201	\$1,525,4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6,753,447	5,636,1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25,723	36,273
<u>金 融 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92,34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932,414	2,728,73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未含應收退稅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管理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部門每月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從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交換合約，以減輕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資產與負債以及部分預期交易可能產生之匯率暴險，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貨幣匯率波動影響，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1%。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或減少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包括各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變動1%之損益影響		
美 元	<u>\$12,574</u>	<u>\$20,105</u>
人 民 幣	<u>\$13,323</u>	<u>\$10,416</u>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國內個體公司目前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其利率係以新台幣貨幣市場利率加碼計價，另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遠大於借款，可隨時償還銀行借款，所以利率風險對合併公司影響不大。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928,439	\$1,496,236
金融負債	714,848	862,00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434,084	3,406,687
金融負債	1,156,676	688,100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從事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倘市場利率增加／減少 1%，將使 111 及 110 年度稅前淨利分別增加／減少 22,774 千元及 27,186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

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支應公司之營運，另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維持適當之額度以支應公司營運所需。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主要流動性風險來源。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5 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335,844	\$ 538,763	\$ 310,611	\$ -	\$ -
租賃負債	6,096	12,191	47,472	83,140	60,883
浮動利率工具	120,864	1,709	22,144	1,062,026	-
固定利率工具	76,392	198,911	315,568	-	-
	<u>\$ 539,196</u>	<u>\$ 751,574</u>	<u>\$ 695,795</u>	<u>\$ 1,145,166</u>	<u>\$ 60,883</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以上
租賃負債	\$ 65,759	\$ 83,140	\$ 7,321	\$ 7,321	\$ 7,321	\$ 38,920
浮動利率工具	144,717	1,062,026	-	-	-	-
	<u>\$ 210,476</u>	<u>\$ 1,145,166</u>	<u>\$ 7,321</u>	<u>\$ 7,321</u>	<u>\$ 7,321</u>	<u>\$ 38,92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 個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287,699	\$ 670,392	\$ 331,569	\$ -	\$ -
租賃負債	3,347	6,695	30,227	30,824	62,347
浮動利率工具	204	409	1,839	547,749	161,619
固定利率工具	<u>150,525</u>	<u>599,953</u>	<u>-</u>	<u>-</u>	<u>-</u>
	<u>\$ 441,775</u>	<u>\$1,277,449</u>	<u>\$ 363,635</u>	<u>\$ 578,573</u>	<u>\$ 223,966</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5 年	5~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以上
租賃負債	\$ 40,269	\$ 30,824	\$ 7,321	\$ 7,321	\$ 7,321	\$ 40,384
浮動利率工具	<u>2,452</u>	<u>547,749</u>	<u>161,619</u>	<u>-</u>	<u>-</u>	<u>-</u>
	<u>\$ 42,721</u>	<u>\$ 578,573</u>	<u>\$ 168,940</u>	<u>\$ 7,321</u>	<u>\$ 7,321</u>	<u>\$ 40,384</u>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	交割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 113,924
流出			(<u>113,991</u>)
			(<u>\$ 67</u>)
換匯交易合約			
流入			\$ 92,122
流出			(<u>92,145</u>)
			(<u>\$ 23</u>)

(3) 融資額度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1,759,780	\$1,450,170
未動用金額	<u>3,314,799</u>	<u>2,372,830</u>
	<u>\$5,074,579</u>	<u>\$3,823,000</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以支付應付帳款，由於該等票據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合併公司除列所移轉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及相應之應付帳款。惟若該等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到期時未能兌現，供應商仍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清償，故合併公司仍持續參與該等票據。

合併公司持續參與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最大損失暴險金額為已移轉而尚未到期之銀行承兌匯票面額，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為 263,156 千元及 317,115 千元，該等票據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0 個月及 9 個月內到期。考量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評估其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公司除列應收銀行承兌匯票時並未認列任何損益，持續參與該等票據於本期及累積均未認列任何損益。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為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屏東為勤）	實質關係人
播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播勤投資）	實質關係人
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鑫科技）	實質關係人

(二)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實質關係人—宏鑫科技	<u>\$ 888</u>	<u>\$ 43</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並無重大差異。

2. 代 購 品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實質關係人—屏東為勤	<u>\$ -</u>	<u>\$ 147</u>

3. 承租協議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費用	實質關係人—播勤投資	<u>\$480</u>	<u>\$480</u>

合併公司與實質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議定租金，並依一般付款條件支付。

(七)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3,852	\$109,298
退職後福利	<u>1,081</u>	<u>1,081</u>
	<u>\$ 74,933</u>	<u>\$110,37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業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向銀行借款、建廠履約及支付貨款等之保證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83,956	\$179,860
質押活期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	100,153	86,811
質押定期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	151,700	305,600
銀行承兌保證金（列入其他金融資產）	<u>33,886</u>	<u>2,608</u>
	<u>\$369,695</u>	<u>\$574,879</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因興建廠房及購置生產設備，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執行之合約承諾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550,321</u>	<u>\$556,646</u>

三三、重大之期後事項

配合集團營運策略及全球經營布局，合併公司於 112 年 2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於越南設立子公司，預計投資金額為美金 2,700 萬元。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元	\$	19,120	6.9793	(美 元：人民幣)	\$	587,462		
美 元		34,301	30.725	(美 元：新台幣)		1,053,898		
人 民 幣		298,380	4.4023	(人民幣：新台幣)		1,313,558		
人 民 幣		9,756	0.1433	(人民幣：美 元)		<u>42,949</u>		
						<u>\$2,997,867</u>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元		174	6.9793	(美 元：人民幣)	\$	5,346		
美 元		12,322	30.725	(美 元：新台幣)		378,593		
人 民 幣		5,492	4.4023	(人民幣：新台幣)		<u>24,177</u>		
						<u>\$ 408,116</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元	\$	36,897	6.3674	(美 元：人民幣)	\$	1,021,309		
美 元		51,915	27.68	(美 元：新台幣)		1,437,007		
人 民 幣		234,702	4.3471	(人民幣：新台幣)		1,020,273		
人 民 幣		12,240	0.1570	(人民幣：美 元)		<u>53,209</u>		
						<u>\$3,531,798</u>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元		885	6.3674	(美 元：人民幣)		24,497		
美 元		15,296	27.68	(美 元：新台幣)		423,393		
人 民 幣		7,333	4.3471	(人民幣：新台幣)		<u>31,877</u>		
						<u>\$ 479,767</u>		

合併公司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請參閱附註二四（三），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三。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三。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興勤）－從事電子零件、熱敏電阻器、壓敏電阻器及各種電線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二) 元耀－主要業務為二極體加工、製造及買賣。

(三) 興勤常州－主要業務為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之製造及買賣。

(四) 為勤興景－主要業務為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機器設備等批發業務。

(五) 東莞為勤－主要業務為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機器設備等製造及買賣。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興	勤元	耀	興勤常州	為勤興景	東莞為勤	其	他調整及沖銷	合	計
111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116,321	\$ 395,945	\$ 1,812,397	\$ 638,022	\$ 1,193,541	\$ 306,909	\$ -			\$ 7,463,135
部門間收入	502,964	641	1,387,031	178,837	1,599,951	1,707,908	(5,377,332)			-
部門收入	<u>\$ 3,619,285</u>	<u>\$ 396,586</u>	<u>\$ 3,199,428</u>	<u>\$ 816,859</u>	<u>\$ 2,793,492</u>	<u>\$ 2,014,817</u>	<u>(\$ 5,377,332)</u>			<u>\$ 7,463,135</u>
部門利益	<u>\$ 694,967</u>	<u>\$ 33,408</u>	<u>\$ 375,138</u>	<u>\$ 61,650</u>	<u>\$ 161,571</u>	<u>\$ 27,858</u>	<u>\$ 45,585</u>			\$ 1,400,177
利息收入										100,827
其他收入										69,808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3,107
財務成本										(17,175)
稅前淨利										1,796,744
所得稅費用										406,766
稅後淨利										<u>\$ 1,389,978</u>

(接次頁)

(承前頁)

	興	勤元	耀	興勤常州	為勤興景	東莞為勤	其	他調整及沖銷	合	計
111年12月31日										
合併資產總額	\$ 5,057,787	\$ 484,435	\$ 4,278,902	\$ 377,012	\$ 1,990,065	\$ 2,971,328	(\$ 1,401,713)			\$13,757,816
合併負債總額	\$ 4,203,715	\$ 113,472	\$ 531,024	\$ 13,279	\$ 795,920	\$ 461,865	(\$ 1,304,906)			\$ 4,814,369

	興	勤元	耀	興勤常州	為勤興景	其	他調整及沖銷	合	計
110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230,988	\$ 298,403	\$ 1,770,357	\$ 1,695,602	\$ 505,105	\$ -			\$ 7,500,455
部門間收入	544,529	8,524	1,348,673	105,455	4,121,408	(6,128,589)			-
部門收入	\$ 3,775,517	\$ 306,927	\$ 3,119,030	\$ 1,801,057	\$ 4,626,513	(\$ 6,128,589)			\$ 7,500,455
部門利益	\$ 952,159	\$ 34,020	\$ 448,494	\$ 168,720	\$ 491,434	\$ 30,008			\$ 2,124,835
利息收入									88,523
其他收入									34,309
其他利益及損失									(76,768)
財務成本									(11,565)
稅前淨利									2,159,334
所得稅費用									568,711
稅後淨利									\$ 1,590,623

	興	勤元	耀	興勤常州	為勤興景	其	他調整及沖銷	合	計
110年12月31日									
合併資產總額	\$ 4,485,047	\$ 404,145	\$ 4,415,636	\$ 798,145	\$ 4,309,390	(\$ 1,742,478)			\$12,669,885
合併負債總額	\$ 3,816,668	\$ 79,119	\$ 583,185	\$ 487,107	\$ 1,030,495	(\$ 1,603,042)			\$ 4,393,532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及財務成本。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一)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11年度	110年度			
興勤	\$ 88,861	\$ 80,367			
元耀	12,763	9,943			
興勤常州	120,416	115,745			
為勤興景	646	809			
東莞為勤	56,392	-			
其他	102,401	115,003			
	\$381,479	\$321,867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被動元件	\$7,066,980	\$7,201,871
其他	396,155	298,584
	\$7,463,135	\$7,500,455

(三) 地區別資訊

1.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中國及台灣。

2.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營運地點列示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u>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u>		
亞 州	\$5,671,459	\$5,678,699
歐 洲	753,417	767,009
台 灣	523,430	548,334
其 他	<u>514,829</u>	<u>506,413</u>
	<u>\$7,463,135</u>	<u>\$7,500,455</u>

3. 合併公司之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列示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非 流 動 資 產</u>		
中 國	\$2,230,596	\$1,955,478
台 灣	<u>1,667,137</u>	<u>1,245,402</u>
	<u>\$3,897,733</u>	<u>\$3,200,88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佔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單一客戶。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華格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43,203	\$ 25,723	11	\$ 25,723	
興勤常州	人民幣理財產品 富邦銀行一月享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人民幣 20,000 千元		人民幣 20,000 千元	
興勤宜昌	人民幣理財產品 工商銀行－“添利寶”淨值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人民幣 6,000 千元		人民幣 6,000 千元	
	富邦銀行一月享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人民幣 15,000 千元		人民幣 15,000 千元	
	富邦銀行一月惠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人民幣 5,000 千元		人民幣 5,000 千元	
	中國銀行一對公結構型存款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人民幣 45,000 千元		人民幣 45,000 千元	
江西興勤	人民幣理財產品 富邦銀行一月享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人民幣 22,000 千元		人民幣 22,000 千元	
	富邦銀行一月惠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人民幣 9,810 千元		人民幣 9,810 千元	
東莞為勤	人民幣理財產品 招商銀行一點金系列結構型存款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人民幣 20,000 千元		人民幣 20,000 千元	
	玉山銀行一對公結構型存款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人民幣 20,000 千元		人民幣 20,000 千元	
為勤興景	人民幣理財產品 招商銀行一點金系列結構型存款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人民幣 30,000 千元		人民幣 30,000 千元	
中山為勤	人民幣理財產品 招商銀行一點金系列結構型存款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人民幣 15,000 千元		人民幣 15,000 千元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入		出		年底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興勤常州	人民幣理財產品 如意人生V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工商銀行		-	人民幣 60,000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60,989 千元	人民幣 60,000 千元	人民幣 989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添利寶"淨值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工商銀行		-	人民幣 193 千元	-	人民幣 123,460 千元	-	人民幣 123,763 千元	人民幣 123,653 千元	人民幣 110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日積月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中國銀行		-	人民幣 14,500 千元	-	人民幣 110,650 千元	-	人民幣 125,224 千元	人民幣 125,150 千元	人民幣 74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安鑫按日開放式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建設銀行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161,430 千元	-	人民幣 161,613 千元	人民幣 161,430 千元	人民幣 183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結構性存款月享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富邦銀行		-	人民幣 120,000 千元	-	人民幣 20,000 千元	-	人民幣 124,500 千元	人民幣 120,000 千元	人民幣 4,500 千元	-	人民幣 20,000 千元
東莞為勤	人民幣理財產品 點金系列結構型存款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招商銀行		-	人民幣 40,000 千元	-	人民幣 67,000 千元	-	人民幣 87,285 千元	人民幣 87,000 千元	人民幣 285 千元	-	人民幣 20,000 千元
中山為勤	人民幣理財產品 點金系列結構型存款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招商銀行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67,000 千元	-	人民幣 52,094 千元	人民幣 52,000 千元	人民幣 94 千元	-	人民幣 15,000 千元
興勤宜昌	人民幣理財產品 對公結構性存款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中國銀行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60,000 千元	-	人民幣 15,222 千元	人民幣 15,000 千元	人民幣 222 千元	-	人民幣 45,000 千元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係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付(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興勤常州	子公司	銷貨	(\$ 256,764)	(7)	月結60天	\$ -	-	(\$108,871)	(11)	
	興勤常州	子公司	進貨	982,797	41	月結60天	-	-	160,381	21	
	東莞為勤	子公司	銷貨	(242,658)	(7)	月結60天	-	-	(70,435)	(7)	
	東莞為勤	子公司	進貨	1,117,170	47	月結60天	-	-	204,929	27	
興勤常州	江西興勤	兄弟公司	銷貨	(100,888)	(3)	月結60天	-	-	(13,038)	(1)	
	江西興勤	兄弟公司	進貨	125,087	8	月結60天	-	-	24,661	5	
	東莞為勤	兄弟公司	銷貨	(154,684)	(5)	月結60天	-	-	(25,086)	(3)	
興勤宜昌	江西興勤	兄弟公司	進貨	165,077	30	月結60天	-	-	39,701	22	
	為勤興景	兄弟公司	銷貨	(145,953)	(16)	月結60天	-	-	(4,327)	(2)	
	東莞為勤	兄弟公司	銷貨	(270,754)	(30)	月結60天	-	-	(73,146)	(29)	
江西興勤	東莞為勤	兄弟公司	銷貨	(241,340)	(34)	月結60天	-	-	(37,096)	(24)	
	中山為勤	兄弟公司	銷貨	(145,581)	(20)	月結60天	-	-	(29,164)	(19)	
為勤興景	東莞為勤	兄弟公司	銷貨	(178,709)	(22)	月結60天	-	-	(18,958)	(15)	
	東莞為勤	兄弟公司	進貨	312,016	62	月結60天	-	-	2,434	21	
東莞為勤	中山為勤	子公司	進貨	406,599	20	月結60天	-	-	121,339	16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應收關係人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係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本公司	興勤常州	子公司	\$108,871	2.63	\$ -	-	\$ 64,086	\$ -
興勤常州	本公司	母公司	160,381	5.67	-	-	8,689	-
東莞為勤	本公司	母公司	204,929	5.20	-	-	193,019	-
中山為勤	東莞為勤	母公司	121,339	4.96	-	-	70,502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元耀	宜蘭縣	二極體加工、買賣及製造	\$ 304,410	\$ 304,410	25,732,508	63.76	\$ 231,421	\$ 44,551	\$ 28,407	註1
	Greenish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242,300 (US\$ 7,375千元)	242,300 (US\$ 7,375千元)	7,374,997	100	2,463,106	251,749	254,508	註1
	興勤控股	Cayman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783,237 (US\$ 25,176千元)	770,212 (US\$ 24,729千元)	25,176,302	100	3,437,858	272,422	309,834	註1
	興勤美國	美國	電子零件產品設計與銷售	30,715 (US\$ 1,000千元)	-	1,000,000	100	28,350	(2,426)	(2,426)	
興勤控股	興勤國際	模里西斯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196,512 (US\$ 6,075千元)	196,512 (US\$ 6,075千元)	6,075,000	100	1,121,385	51,130	51,130	
	興勤香港	香港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311,109 (US\$ 10,020千元)	311,109 (US\$ 10,020千元)	10,020,000	100	771,145	52,368	52,368	
	景富薩摩亞	薩摩亞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155,108 (US\$ 5,055千元)	155,108 (US\$ 5,055千元)	5,055,000	100	1,401,729	150,409	150,409	
	興勤薩摩亞	薩摩亞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	112,518 (US\$ 3,864千元)	94,465 (US\$ 3,244千元)	3,864,354	100	185,611	19,028	19,028	

註1：係減除側流交易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2：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年 度 年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年 度 年 底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淨 利 (損 失)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7)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註 7)	截 至 本 年 底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匯 出	匯 回							
興勤常州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之製造及買賣	US\$ 31,260 千元	註 1	\$ 452,725	\$ -	\$ -	\$ 452,725	\$ 516,533	100	\$ 521,779	\$ 3,628,440	\$ 1,868,287 (US\$ 61,686)	註 10 及註 11
興勤宜昌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之製造及買賣	US\$ 6,000 千元	註 2	194,170	-	-	194,170	51,221	100	51,221	1,120,042	-	註 11
江西興勤	熱敏及壓敏電阻之製造及買賣	US\$ 10,000 千元	註 3	310,330	-	-	310,330	52,395	100	52,395	770,904	-	註 11
為勤興景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機器設備等批發業務	US\$ 5,000 千元	註 4	153,547	-	-	153,547	48,851	100	48,851	363,733	-	註 11
東莞為勤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機器設備等製造及買賣	CNY\$163,859 千元	註 5	93,706	18,053	-	111,759	183,337	100	183,337	1,789,678	-	註 11
中山為勤	熱敏及壓敏電阻、傳感器之製造及買賣	CNY\$140,000 千元	註 6	-	-	-	-	(17,027)	100	(17,027)	582,482	-	註 11

本 年 度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8)	本 公 司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9)
\$ 1,222,531 (US\$ 38,474 千元)	\$ 949,372 (US\$ 30,899 千元)	\$ 5,285,447

註 1：委託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Greenish 投資大陸公司並自 92 年度起經由 Greenish 增加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興勤國際）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興勤香港）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4：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景富薩摩亞）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5：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景富薩摩亞及興勤薩摩亞）及子公司（興勤常州）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6：透過子公司（東莞為勤）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7：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 8：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 US\$30,899 千元與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US\$38,474 千元，差異 US\$7,575 千元，係扣除大陸子公司盈餘轉增資 US\$22,024 千元、扣除清算股款匯至第三地尚未核准扣減金額 US\$176 千元、加回大陸子公司盈餘匯回 US\$29,726 千元及匯出資金匯率換算差額 US\$49 千元。111 年 12 月 31 日金額係按 US\$1=NT\$30.725 換算。

註 9：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係以合併股權之 60% 計算。

註 10：本公司認列興勤常州之投資收益 247,286 千元及 Greenish 認列興勤常州之投資收益 274,493 千元，共計 521,779 千元，與興勤常州淨利差異，係逆、側流交易之未實現毛利。

註 1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估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0	本 公 司		興勤常州	1	銷 貨	\$ 256,764	成本加成計價	3			
			興勤常州	1	進 貨	982,797	成本加成計價	13			
			興勤常州	1	應收帳款	108,871	月結 60 天	1			
			興勤常州	1	其他應收款	937	月結 60 天	-			
			興勤常州	1	應付帳款	160,381	月結 60 天	1			
			興勤宜昌	1	銷 貨	3,542	成本加成計價	-			
			興勤宜昌	1	進 貨	87,178	成本加成計價	1			
			興勤宜昌	1	應付帳款	13,108	月結 60 天	-			
			東莞為勤	1	銷 貨	242,658	成本加成計價	3			
			東莞為勤	1	進 貨	1,117,170	成本加成計價	15			
			東莞為勤	1	應收帳款	70,435	月結 60 天	1			
			東莞為勤	1	應付帳款	204,929	月結 60 天	1			
			元 耀	1	進 貨	533	成本加成計價	-			
			元 耀	1	應付帳款	559	月結 60 天	-			
			1	興勤常州		興勤宜昌	2	銷 貨	80,238	成本加成計價	1
						興勤宜昌	2	進 貨	96,723	成本加成計價	1
興勤宜昌	2	應收帳款				35,857	月結 60 天	-			
興勤宜昌	2	應付帳款				16,865	月結 60 天	-			
興勤宜昌	2	其他應付款				4,752	月結 60 天	-			
江西興勤	2	銷 貨				100,888	成本加成計價	1			
江西興勤	2	進 貨				125,087	成本加成計價	2			
江西興勤	2	應收帳款				13,038	月結 60 天	-			
江西興勤	2	其他應收款				3,416	月結 60 天	-			
江西興勤	2	應付帳款				24,661	月結 60 天	-			
為勤興景	2	銷 貨				48,791	成本加成計價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2	興勤宜昌	東莞為勤	2	銷 貨	\$ 154,684	成本加成計價	2
		東莞為勤	2	進 貨	51,902	成本加成計價	1
		東莞為勤	2	應收帳款	25,086	月結 60 天	-
		東莞為勤	2	應付帳款	5,088	月結 60 天	-
		中山為勤	2	銷 貨	19,597	成本加成計價	-
		中山為勤	2	應收帳款	8,540	月結 60 天	-
		江西興勤	2	銷 貨	15,406	成本加成計價	-
		江西興勤	2	進 貨	165,077	成本加成計價	2
		江西興勤	2	應收帳款	5,588	月結 60 天	-
		江西興勤	2	應付帳款	39,701	月結 60 天	-
		為勤興景	2	銷 貨	145,953	成本加成計價	2
		為勤興景	2	應收帳款	4,327	月結 60 天	-
		東莞為勤	2	銷 貨	270,754	成本加成計價	4
		東莞為勤	2	進 貨	42,825	成本加成計價	1
		東莞為勤	2	應收帳款	73,146	月結 60 天	1
		東莞為勤	2	應付帳款	6,923	月結 60 天	-
		東莞為勤	2	其他應付款	3,441	月結 60 天	-
		中山為勤	2	銷 貨	8,210	成本加成計價	-
		中山為勤	2	應收帳款	2,751	月結 60 天	-
		中山為勤	2	其他應收款	872	月結 60 天	-
3	江西興勤	東莞為勤	2	銷 貨	241,340	成本加成計價	3
		東莞為勤	2	進 貨	8,167	成本加成計價	-
		東莞為勤	2	應收帳款	37,096	月結 60 天	-
		東莞為勤	2	其他應付款	1,812	月結 60 天	-
		中山為勤	2	銷 貨	145,581	成本加成計價	2
		中山為勤	2	應收帳款	29,164	月結 60 天	-
4	為勤興景	東莞為勤	2	銷 貨	178,709	成本加成計價	2
		東莞為勤	2	進 貨	312,016	成本加成計價	4
		東莞為勤	2	應收帳款	18,958	月結 60 天	-
		東莞為勤	2	其他應收款	968	月結 60 天	-
		東莞為勤	2	應付帳款	2,434	月結 60 天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估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5		東莞為勤	中山為勤	1	銷 貨	\$ 67,871	成本加成計價	1
			中山為勤	1	進 貨	406,599	成本加成計價	5
			中山為勤	1	應收帳款	43,044	月結 60 天	-
			中山為勤	1	預收款項	20,743	月結 T/T	-
			中山為勤	1	應付帳款	121,339	月結 60 天	1
			中山為勤	1	其他應付款	1,358	月結 60 天	-

註：與交易人之關係：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興勤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播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178,247	21.21
亦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871,153	12.38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